

运城市交通运输局

运交综运函〔2023〕226号

运城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2023年度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车辆审验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为压实道路运输主管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和道路运输企业主体责任，保证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安全要素齐全完好，确保道路运输安全，根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经研究决定，对全市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专用车辆进行2023年度审验。

一、审验组织

审验工作由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组织实施，抽调业务精、责任心强的相关科室人员参加。

二、审验时间

2023年12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正常工作日。

三、审验期间办公地点

市级审验资料、办理入网信息工作地点设在运城市道路事业发展中心三楼货运物流科，集中外检地点设在盐湖区舜帝陵

复旦大街东端（运城市康丰农肥科技有限公司西北）。

四、审验所需材料

- （一）2023 年度经营资格、经营行为审验表；
- （二）山西省道路货物运输车辆年度审验表；
- （三）车辆行驶证原件及复印件（需复印审验日期页）；
- （四）罐检报告；
- （五）车辆上线检测单、定级表；
- （六）保单（承运人责任险）原件及复印件；
- （七）GPS 卫星定位车辆管理信息卡原件及复印件；
- （八）燃气车辆还应提供《车用气瓶使用登记证》、车用气瓶定期检验报告、安全阀校验报告、压力表检定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

五、随车配备安全设施设备清单

- （一）通用设备。所有专用车辆必须配备符合标准的设备：安全卡、标志灯（牌）、安全告示、反光警示标志标识、三角牌、三角木（两个）、灭火器、防滑链（冬季）；
- （二）专用设备。承运专用介质车辆除配备通用设备外，还须配备安全告知卡要求配备的专用设施设备。

六、专用车辆审验流程

- （一）企业组织车辆进行上线检测、车辆罐体检测和卫星定位检测；

- (二) 县级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初审;
- (三) 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审验资料并办理入网信息;
- (四) 资料归档。

七、审验工作要求

(一) 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做好车辆审验对于保持车辆技术状况完好、保障道路运输安全的重要意义，严把车辆初审关，对车辆状况、证件等不符合审验条件的，不得进行审验;

(二) 各运输企业要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精心组织，安排专人对所属车辆、证件等先期进行自检，有序参审。要以本本次年度审验为契机，积极开展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安全隐患排查等，确保审验工作取得实效;

(三) 审验资料要齐全完备，车辆审验表格及有关证件复印件要加盖公司公章;

(四) 随车携带的设施、设备必须齐全有效，对达不到标准要求的提前处置、更换，以免影响审验工作的进度和质量;

(五) 审验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服从审验工作安排部署，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时处理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附件：1. 运城市道路危货运输车辆 2023 年度经营资格、

经营行为审验表;

2. 山西省道路危货运输车辆 2023 年度审验表。

运城市交通运输局

2023 年 11 月 2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运城市道路危货运输车辆 2023年度经营资格、经营行为审验表

晋M— (货) 吨位 —T

经营单位				法人代表			
基本情况	地址			联系电话			
	车辆类型			营运(非营运)			
	出厂日期			技术等级			
	发动机号		底盘号		燃料		
经营范围							
经营证照	经营许可证号				道路运输证号		
	GPS安装使用情况				危货承运人责任险证号		
业户自我鉴定	未按规定审批擅自营运(次)				乱收运费(元)		
	禁限运货物未办证(起)				非营运车有无非法营运		
					违规被处罚(次)		
企业经营行为鉴定	企业、公司审核(签章) 年月日		县、 (市 区)管 理部门 意见	(签章)		年月日	
市级管理部门审核意见					(签章)		年月日

备注：1、该表按单车认真规范填写，一车一表，一式二份，市级管理部门、危货企业，各存一份，复印无效。

2、危货车辆的审验还需填写《山西省道路货物运输车辆年度审验表》进行年审。

山西省道路货物运输车辆年度审验表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业户(单位)名称				经营(运输)许可证号	
道路运输证号	晋交运管	号	车辆牌号	晋M	车辆类型
吨位数		车辆尺寸(毫米)			出厂日期
经营范围					
审 验 记 录	内 容				审 验 结 果
	车管部门年检是否合格				审验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检测记录是否齐全				
	危货车辆标志灯、标志牌是否齐全				
	是否按规定要求投保危险货物运输承运人责任险, 是否有效				
	罐式车辆罐体检验合格证是否有效(指危货车辆)				
	是否配备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指危货车辆)				
	是否按规定安装卫星定位系统(指危货车辆, 战略保障车辆)				审验人签名:

- 说明: 1、本表粗黑线框内各栏由经营者填写申报。
 2、各种数据、信息应依据《道路运输证》、机动车行驶证、车辆出厂合格证等资料如实填写。
 3、“审验记录”栏中各项按实填写, 没有的划斜线“/”, 审验人签名栏需有两人签名。
 4、车辆审验完毕后, 此表存入车辆管理档案。